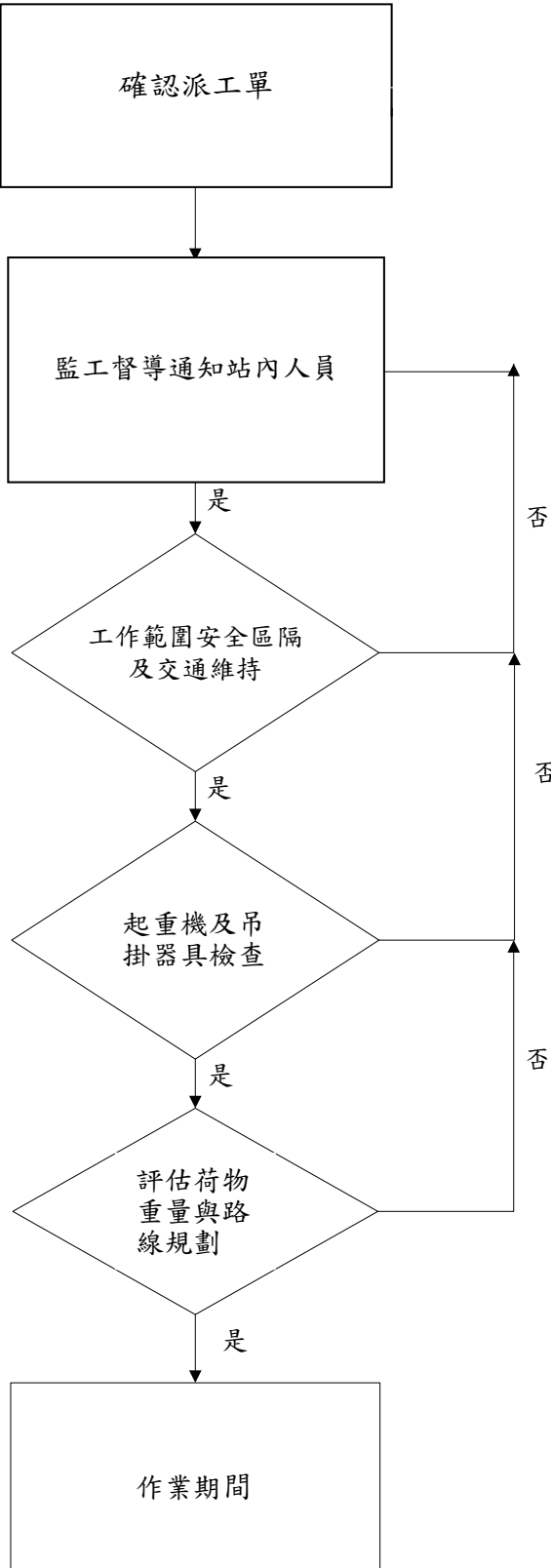

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
工務作業標準程序書

文件編號	OSH7-S-03	文件名稱	起重機吊掛工作安全標準作業程序	
文件類別	安全作業標準	制定單位	污水營運科	頁次/數： 1/2
一、作業流程			●：安全衛生查驗點	
 <pre> graph TD A[確認派工單] --> B[監工督導通知站內人員] B --> C{工作範圍安全區隔及交通維持} C -- 否 --> B C -- 是 --> D{起重機及吊掛器具檢查} D -- 否 --> B D -- 是 --> E{評估荷物重量與路線規劃} E -- 否 --> B E -- 是 --> F[作業期間] </pre>			<p>1. ●開立派工單並確認吊掛荷物位置正確</p> <p>2. 監工督導通知站內操作人員</p> <p>3. ●工作範圍安全區隔及交通維持</p> <p>3.1 移動式吊車開至欲吊放之位置</p> <p>3.2 將支撐腳架完全伸展</p> <p>3.3 調整支撐腳架做縱向及橫向之水平校正</p> <p>3.4 移動式起重機外伸撐座定位並注意地質條件</p> <p>3.5 夜間作業需增加警示燈標誌及指揮人員</p> <p>4. ●起重機及吊掛器具使用前安全檢查</p> <p>4.1 檢視吊臂欲伸展空間及迴旋半徑是否有障礙物</p> <p>4.2 伸展吊臂、檢查擴音器、試踩剎車、接受吊掛指揮手指揮。</p> <p>4.3 移動式起重機使用前確認操作室張貼操作人員使用之性能曲線表。</p> <p>5. ●評估荷物重量與路線規劃</p> <p>5.1 注意伸臂角度計與相對荷重</p> <p>6. ●作業期間 如檢查表</p>	

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
工務作業標準程序書

文件編號	OSH7-S-03	文件名稱	起重機吊掛工作作業流程	
文件類別	安全作業標準	制定單位	污水營運科	頁次/數：2/2
<p>二、流程說明：</p> <p>實施對象：承攬廠商及所屬協力廠商施工人員、本廠操作人員、督導人員</p> <p>適用場所：中區污水處理廠、防洪維護科各抽水站及截流站</p> <p>使用器具：鋼索、吊鍊、纖維索、警示帶，交通維持設施</p> <p>防護器具：安全帽、安全鞋、反光背心</p>				
工作步驟	工作方法 (含順序、工具、人員)	不安全因素	安全措施	備註
1. ●確認派工單	開立派工單並確認吊掛荷重物位置	派工單作業位置未確認。	1. 危害辨識 2. 施工前均應接受勞工安全教育訓練	危害因素告知單
2. 通知現場值班人員	監工告知開工。	無。	確認後，在操作日報表填寫紀錄，列入交接	
3. ●工作範圍安全區隔及交通維持	1. 執行工作區域安全隔離。 2. 派人指揮交通。	1. 被撞 2. 物體飛落	1. 以警示帶、圍籬或交通錐隔離。 2. 派專人指揮交通。	
4. ●起重機及吊掛器具使用前安全檢查	確認起重機及吊掛器具各機能良好。	1. 墜落 2. 被捲、被夾 3. 感電 4. 物體飛落	1. 使用安全帶及安全上下設備。 2. 裝設護罩護蓋 3. 斷電 4. 起重機檢查合格證	(一機三證之一)
5. ●評估荷物重量與路線規劃	吊掛人員評估荷物重量並規劃吊掛路徑	荷重評估錯誤及吊掛路線未淨空。	操作人員受訓並取得操作與吊掛証照。	(一機三證之二) (一機三證之三)
6. ●作業期間	將機械設備吊至指定位置	1. 吊物飛落 2. 被荷物衝撞或擠壓 3. 吊舉物移動不平穩 4. 人員進入吊舉物下方或吊舉物經過人員上方	1. 吊物網綁掛勾妥當及裝設防滑舌片 2. 吊物下方嚴禁人員進入 3. 專人指揮作業及導索控制 4. 設立吊裝警示區禁止非相關工人作人員進入	

三、表單：

1. 移動式(固定式)起重機作業檢查紀錄表(OSH7-F-03)
2. 危害因素告知單(OSH1-F-01)